

第十七篇 用屬靈的話，向屬靈的人，解釋屬靈的事

讀經：

哥林多前書二章十一至十六節，七節，十節。

活基督以彰顯神

神的心意是要使人成為祂的彰顯。為要完成這事，神渴望進到人裡面作人的生命，使人活出祂來。為此，神藉著成為肉體成了人。至終，基督這位成為肉體的神，死在十字架上。藉著祂的釘十字架，祂了結了整個舊造。因此，基督的釘十字架不但與主耶穌的死有關，也與了結舊造的一切有關。藉著這包羅萬有的死，神聖的生命，實際上就是神自己，就得著釋放並分賜給神所豫定、救贖、並呼召的人。他們藉著相信釘十字架並復活的基督，就領受了神的生命和神的靈。神期望他們現今憑這生命而活，且憑這靈而行。這就是活基督以彰顯神。不但如此，這樣的生活不該是個人的，乃該是團體的。因此，神渴望祂的子民同被建造成為祂的居所，就是基督的身體。這是神的心意。

哥林多的信徒多半是希利尼人，他們領受起初的恩賜，就是神的生命和神的靈。但他們領受這些恩賜以後，沒有憑這些而活。他們沒有憑神的生命而活，或憑神的靈而行。結果，他們沒有活基督。他們沒有接受基督作他們的生命、他們的內容、和他們的一切。反之，他們留在希臘文化裡，並且炫耀他們的智慧和哲學。保羅寫這封書信給他們的時候，他們的情況就是這樣。

活文化而不活基督

保羅寫信給哥林多人時似乎是說，『你們在哥林多那裡的信徒該丟棄希臘的文化、智慧和哲學。你們現今不該是希利尼人，而該是基督徒。你們不該再活你們的希臘文化，炫耀你們的哲學，並誇耀你們的智慧。你們領受了基督，並且神已將你們放在基督裡。既然神已使你們成為基督徒，你們就該接受基督作你們的生命、內容和一切，並且你們該活基督裡。不但如此，這位基督乃是神的智慧。希臘的智慧是膚淺的，那在神看來是愚拙。但神的智慧，真正的智慧，是深而奧祕的。這智慧遠超崇尚哲學的人所能領略，因這是隱藏在神裡面的智慧，甚至是神的深奧。這智慧，神的深奧，就是你們所相信、所領受的基督。我勸你們高舉這位基督，以祂作你們的生命和一切，並且活祂。』倘若我們領會這基本觀念，我們要領會哥林多前書頭兩章就容易多了。

天主教和更正教都離開了這兩章裡對基督的啟示。天主教吸收了許多異教、屬鬼、屬撒但、邪惡的事物。天主教的實行是接受並吸收外邦思想和異教教義。這在『兩個巴比倫』一書和彭伯（G. H. Pember）的著作中都有舉證。更正教同樣有迎合當地文化的實行。只要文化的元素不是罪惡或拜偶像的，就會為更正教所接受。例如，在中國，許多更正教傳教士採取中國的倫理；在印度，他們跟隨了印度文化的某些方面。結果，在中國和印度所謂的教會就成了文化的混雜。在中國我看見，當中國人採取西方的文化時，傳教士就很高興。傳教士也願意接受當地的文化。所以，在中國的基督教成了中國文化和西方文化的混雜。表面看來，這樣的混雜不像天主教裡的異教教義那樣屬鬼或屬撒但。然而，原則上二者是一樣的，因二者都傳講基督，卻不幫助人活基督，以祂作人的生命、生活、內容和一切。

你在組織的基督教裡過怎樣的生活？你豈不是沒有活基督，卻照著你的文化而活麼？當然沒有人教導你要活基督，以基督作你的生命和內容。有人告訴你要吸入基督、喝基督、並喫基督麼？這一切對今天大多數的基督徒都是陌生的。

原則上，今天信徒中間的情況與哥林多信徒中間的情況是一樣的。哥林多信徒領受基督，卻沒有活祂。他們沒有基督該成為他們的生命、生活、和內容的觀念。反之，他們的思想集中於希臘的文化、智慧和哲學。不但如此，他們炫耀他們的智慧，並誇耀他們的哲學。這使他們的思想彼此不

同，並有不同的偏好。有些人偏愛保羅，有些人偏愛磯法，還有些人偏愛亞波羅。結果，他們就分裂了。這分裂是他們中間邪惡和混亂的根源。

今天基督徒中間的情況與哥林多召會的情況一樣。所以，所有的基督徒，包括我們，都需要這封書信。我們需要得這卷書的幫助，丟棄基督以外的一切。無論你的文化或國籍是甚麼，都需要丟棄。我們都必須棄絕我們的文化、哲學、倫理和傳統，專注於基督作我們獨一的分。

接受基督作一切

大多數受浸歸入某個公會的信徒，都不是照著基督或聖經，乃是照著那公會而被塑造成形。他們的說話和行動，都是照著那個公會。我們現今既在主恢復中的召會生活裡，就不該被基督以外的事物塑造成形。我們該只有基督，沒有傳統或規條。例如，一位姊妹不化妝，是因為她照著這恢復塑造自己；另一位姊妹不化妝，是因為她在靈裡行事並呼求基督而活祂；二者是不同的。同樣，一位弟兄戒煙，也許是因為他設法做效這恢復的實行，也可能是因為他活基督而不再有吸煙的慾望。我們不該照著這恢復塑造自己，我們只該活基督。

用許多事物頂替基督，在基督徒中間是非常平常的。信徒也許有倫理、道德、文化、哲學、道理和傳統，而沒有基督。實在說來，今天的基督教沒有基督。在基督徒中間，幾乎任何事物都能成為基督的代替。

林前一至二章的基本觀念，是我們必須丟棄基督以外的一切。保羅去哥林多傳講基督時，曾定了主意，在他們中間不知道別的，只知道耶穌基督，並這位釘十字架的。這清楚指明他棄絕基督以外的一切。我們讀哥林多前書時，需要對這基本思想有深刻的印象。我們需要看見，我們必須丟棄基督以外的一切，並且真正接受基督作我們的一切。基督的確是包羅萬有的。祂是一切，甚至是神的深奧。

認識二靈

在二章十一節保羅說，『因為除了在人裡面人的靈，在人中間有誰知道人的事？照樣，除了神的靈，也沒有人知道神的事。』人的靈是人最深的部分，其機能能參透人的事最深之處，而人的心思只能知道膚淺的事。同樣，只有神的靈纔能知道神深奧的事。哥林多的信徒忽略了人的靈與神的靈，轉去憑著哲學活在他們的心思裡。因此，本書表明，正確的經歷這神與人的二靈，對實行召會生活乃是必要的。

希利尼人以體育和哲學聞名。體育是為著訓練並發展身體，哲學是為著發展心思。今天人也非常著重於發展身體和心思。然而，靈全然被忽略。我們題起靈，有些人不領會我們所談論的。對他們而言，靈指鬼或幻像。甚至許多基督徒都不知道人的靈與魂二者的不同。許多基督徒相信二分法—關於人有體和魂兩部分的教訓，只有少數人跟從聖經相信三分法—關於人有靈、魂、體三部分的真理。哥林多的信徒知道如何操練身體和心思，關於人的靈卻是無知的。因此，在十一節保羅教導他們靈的事，並且說人的靈知道人的事。人若不運用人的靈，就無法完全知道人的事。惟有人的靈知道人的事，照樣，惟有神的靈知道神的事。

在十二節保羅繼續說，『我們所領受的，並不是世上的靈，乃是那出於神的靈，使我們能知道神白白恩賜我們的事。』我們這些憑神的靈，由神所生的人，已經領受了神的靈。因此，我們能知道神深奧的事，就是神白白恩賜我們，讓我們享受的。

保羅要哥林多的信徒知道，他們是人，有靈知道人的事，並且他們是在基督裡的信徒，領受了神的靈，知道神白白恩賜的事。那裡的基督徒對這二靈缺少正確的認識，他們有敏銳的心思和剛強的魂，但他們不領悟他們有人的靈。不但如此，他們忽略他們所領受的神的靈。因此，在十一至十二節保羅題醒他們有這二靈。他指出他們裡面有人的靈，並且他們領受了那出於神的靈，知道神白白

恩賜的事。照著九節，這些就是神所豫備、祂所命定的事。所有這些事都與基督有關。哥林多人要知道這些事，就必須留意他們人的靈和神的靈。

屬靈的事和屬靈的話

論到神恩賜我們的事，保羅在十三節繼續說，『這些事我們也講說，不是用人智慧所教導的言語，乃是用那靈所教導的言語，用屬靈的話，解釋屬靈的事。』解釋，原文意，調和或放在一起；猶如解釋或闡述。在七十士希臘文譯本中，這辭是常見的，見於創世記四十章八節，四十一章十二、十五節等。這裡的思想是用屬靈的話，講說屬靈的事。這裡不重在向誰說話，乃重在把屬靈的事說出去的憑藉。使徒是用屬靈的話，講說屬靈的事。所用之屬靈的話是指那靈所教導之屬靈的言語；所講說之屬靈的事，是指與基督有關之神深奧的事。

保羅說，他講說屬靈的事，不是用人智慧所教導的言語，乃是用那靈所教導的言語。這就是說，他不是用希臘哲學或智慧的話來講說，他乃是用屬靈的話解釋屬靈的事。在本節裡，保羅所說屬靈的話和屬靈的事，原文是同樣的辭，有兩種意思。一是指屬靈的話；一是指屬靈的事本身，就是與基督有關之神深奧的事。屬靈的事用屬靈的話指明。這些屬靈的話就是屬靈的事，用以指明屬靈的事。例如，桌子一辭是指稱為桌子的東西。因為桌子這辭是桌子這實物的名稱，我們就不該認為這辭是一回事，桌子是另一回事。照著希臘智慧的講說不是屬靈的。但神的靈所教導的言語的確是屬靈的。因此，神所恩賜我們，關於基督是我們的分的事，以及神的靈所教導的言語，都是屬靈的。我們需要和保羅一樣，用屬靈的話講說屬靈的事。

哥林多的信徒講論基督，不是用屬靈的話，乃是用希臘哲學和智慧的話。結果，他們給人的印象是哲學，不是基督。然而，保羅講論基督時沒有用哲學的語彙。他乃是用屬靈的話講說屬靈的事。他所用屬靈的話，等於屬靈的事本身。在林前二章十三節保羅似乎在對哥林多人說，『我不能用希臘智慧的話，解釋屬靈的事。這些是人智慧所教導的言語。既是這樣，這些就不是屬靈的話，在解釋屬靈的事上是沒有用的。我若用你們希利尼人所稱讚的智慧話，就無法對你們講說屬靈的事。』

我們都該向保羅學習，不要想用人一般的發表講說。這就是說，我們不該把我們傳講的標準降低到一般人發表的標準。普通人的發表不足以傳達屬靈的事。我們一離開那靈所教導之言語的標準，用人智慧所教導的言語，我們就不能再向別人傳達屬靈的事。為這緣故，在我的說話和著作裡，我竭力留在那靈所教導的言語裡。

我們必須抵擋那降低屬靈標準的試誘。我們必須尋求將人帶上這標準。我們看見了神經綸的異象；即使別人鼓勵我們降低到他們的水平，宣稱他們無法領會我們所說的，我們仍必須維持這異象的標準。許多次這樣的要求從不同的方面臨到我。然而，我拒絕降低到人智慧的水平。反之，我鼓勵別人憑著神的憐憫，上到祂的標準。我們完全無法藉著希臘的智慧、中國的倫理、或美國文化一般的發表，來解釋屬靈的事。屬靈的事只能用屬靈的事，就是用屬靈的話解釋。這是我們要學習的重要功課。

將聖經譯為中文的人知道用屬靈的話解釋屬靈的事的重要。例如，新約常用『在基督裡』。然而，在中文無法表達一個人能在另一個人裡面的事實。中文譯者沒有更改『在基督裡』這辭。他們在這事上沒有試圖適應於中文的限制。反之，他們發明中文的新辭，傳達在基督裡的思想。後來，這辭在白話裡成為普遍的。這說明一個事實，我們若用屬靈的話解釋屬靈的事，別人至終會學習並構上神的標準。

屬魂的人

十四節說，『然而屬魂的人不領受神的靈的事，因他以這些事為愚拙，並且他不能明白，因為這些事是憑靈看透的。』十三節強調屬靈的憑藉，就是說出屬靈之事的屬靈言語。十四至十五節強調屬靈的對象，不是屬魂的人，乃是屬靈的人；只有屬靈的人纔能看透屬靈的事。無論憑藉或對象，都

需要屬靈。屬靈的事，必須用屬靈的言語，向屬靈的人講說。

屬魂的人是天然的人，讓魂（包括心思、情感和意志）作主支配他的全人，而憑魂活著，不理會靈，不用靈，甚至像沒有靈一樣。（猶19。）這樣的人不領受，也不能明白神的靈的事，反倒拒絕。求神蹟的宗教猶太人，和尋求智慧的哲學希利尼人，（林前一22，）就是這種天然的人，對他們而言，神的靈的事乃是愚拙。（23。）

二章十四節裡神的靈的事，指神深奧、論到基督是我們之分的事。屬魂的人不能明白這些事，因為他沒有屬靈知覺的本能。因此，他不能明白屬靈的事。屬靈的事是由屬靈的人用屬靈的憑藉，憑靈看透、察驗清楚、調查明白的。

照著哥林多前書的上下文，屬魂的人是照著希臘文化而活的人。原則上，照著文化而活的人就是屬魂的。中國信徒若照著中國倫理而活，就是屬魂的。同樣，美國弟兄若照著現代的美國文化而活，也是屬魂的人。因此，屬魂的人是活在自己文化裡的人。

屬靈的看透

在十四節保羅強調神的靈的事是憑靈看透的。我們若要看透屬靈的事，就必須知道我們有靈。然後我們需要領悟，神的靈住在我們的靈裡，進而運用我們的靈，以屬靈的方式看透屬靈的事。

在十五節保羅說，『惟有屬靈的人看透萬事，卻沒有一人看透他。』屬靈的人乃是否認魂，不憑魂活著，而讓他被神的靈所佔有並推動的靈，就是他重生的靈，作主管治他的全人，並憑這靈活著，行事為人都照著這靈的人。（羅八4。）這樣屬靈的人，他屬靈知覺的本能，能施展其功能，所以能看透神的靈的事。不運用靈的人無法看透屬靈的人。牛怎樣不會欣賞優美的音樂，屬魂的人照樣無法看透屬靈的人。今天許多基督徒好比聽音樂的牛：他們不會欣賞或分辨所聽見的。這些基督徒很容易領會屬世的事或天然的事，但他們不能看透屬靈的事或屬靈的人。

基督的心思

林前二章十六節是哥林多前書這段的結語：『誰曾知道主的心思能教導祂？但我們是有基督的心思了。』因我們與基督在生機上是一，我們就有祂一切的機能。心思是智力的機能，領悟的器官。我們有基督這器官，所以能知道祂所知道的。我們不僅有基督的生命，也有基督的心思。基督必須從我們的靈浸透我們的心思，使我們的心思與祂的心思成為一。當我們與基督是一，祂的心思就成為我們的心思。這對我們不該僅僅是道理；這必須是我們的經歷和我們的實行。